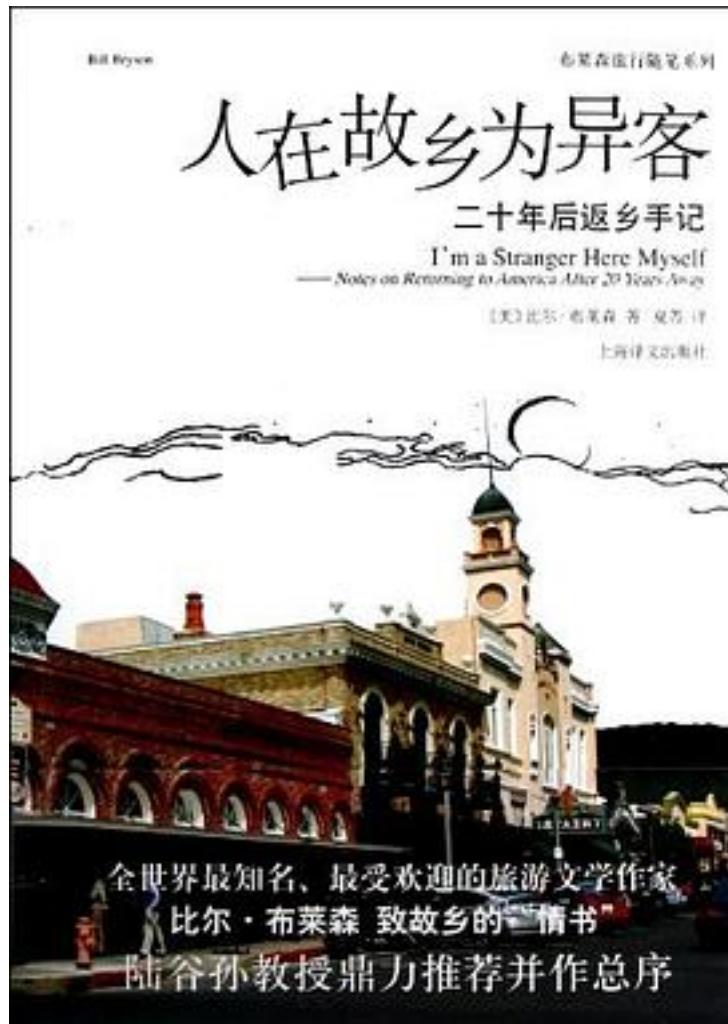


人在故乡为异客



[人在故乡为异客 下载链接1](#)

著者:[美] 比尔·布莱森

出版者:上海译文出版社

出版时间:2013-1

装帧:平装

isbn:9787532760145

“少小离家老大回”。大胡子比尔·布莱森年轻时离开故乡美国，漂到英伦三岛，做编

辑写书成家生子，乐不思蜀。一晃二十年过去了，他又举家迁回美国，却发现时移世易，保留在他年轻记忆中的美国已经和从前大不相同。他虽人到中年，眼光仍如稚子一般天真烂漫。在他眼里的美利坚故土，处处皆新奇，事事皆文章。于是，在《人在故乡为异客：二十年后返乡手记》中，我们见识到美国生活中不为中国读者常见的点点滴滴，布莱森用他的文字让我们如临其境。待你阅读完后掩卷回想，一幅美国普通人的生活的长卷便在你的脑海里慢慢展开。

《人在故乡为异客：二十年后返乡手记》中的这七十篇精彩短文的合集可说是布莱森抒写美国的作品中最至情至性的。它涵盖了作者与美国重逢后五味杂陈的心情，以及他力图重新认识美国的“歇斯底里”的过程。就在这种夹杂矛盾、掺和恐惧、带着惊喜、充满诙谐的省思下，布莱森也找到了一条回家之路！最吸引读者的仍然是他的招牌俏皮文字，冷不丁地在结尾处挠到读者的笑穴，让你忍俊不禁喷饭之余对他佩服得五体投地，手不释卷。

作者介绍：

比尔·布莱森，世界知名的非虚构作家，1951年出生于美国艾奥瓦州，曾任职于伦敦《泰晤士报》与《独立报》，同时也为《纽约时报》、《国家地理杂志》等刊物撰文。作品主要包括旅游类随笔、幽默独特的科普作品——比如《万物简史》、《母语》等等，横跨多种领域，皆为非学院派的幽默之作。他的作品诙谐嘲谑的风格堪称一绝、整体上举重若轻，能让普通读者产生很强的认同感，不失为雅俗共赏的典范，深受读者喜爱，也获得很高的评价，每部作品均高踞美、英、加畅销排行榜前茅。

比尔·布莱森之所以能在二十世纪的旅游文学中占据一席之地，并成为目前世界公认的最有趣的旅游文学作家，是因为他擅长用不同的眼光来看待他所游历的世界，他真切地捕捉到了一个旅人的内心感受。自然地理、生活情趣、社会时态，布莱森信手拈来无不奇趣，使普通读者产生很强的认同感。他的尖刻加上他的博学，让他的文字充满了智慧、机敏和幽默。作为在英国生活了二十多年的美国人，他的作品又兼具了开朗风趣、绝不怕粗俗的美式调侃和冷峻犀利、一针见血的英式嘲讽。

目录：

[人在故乡为异客 下载链接1](#)

标签

比尔·布莱森

随笔

旅行

美国

散文随笔

游记

美国文学

美国@Bill_Bryson

评论

除了吐槽也有其他料的，好处就是看着看着就闷头在被子里笑一顿……

嘴贱大叔的返乡生活笔记，作为一个热爱吐槽的人还是觉得很欢乐的，虽然翻译有时候看着略显生硬。

2016.6.13~2016.7.1

重读。大胡子回美利坚定居后写的专栏的集合，关于美国生活的点点滴滴，典型的布莱森式幽默。

依然风趣，不过呢，毕竟与美国日常生活有隔膜，会心一笑的情形就少了些。

药品广告那段好搞笑

如果你读过刘瑜的书，估计也会觉得此书作者和刘的风格有点象。

借来看了几页觉得意外地好看，翻回去才注意到作者名=

=翻译还算认真但文笔有点生硬，文章本身很欢乐。

这个龟毛又有趣的老头深得我心~

老布从英伦回到阔别多年的故乡之后，用好奇的眼光去体会美国的社会人文风情，文字挺搞笑。一个科技盲和对家头细务一无所知的大男人，美国社会是一个年轻的世界，充满着朝气，热情和对汽车，科技，机械的崇拜。这个貌似让老布既喜爱又恨铁不成钢。

看他的书就心情好啊~

酸

唔……看作者吐槽一些小事也是蛮有趣的www2014.8.26

返乡美国人的“逆文化冲击”

又发现一枚可爱的吐槽大爷

看完即忘 管中窥豹的美国生活

趣味盎然，消遣佳品

喜欢他的幽默和尖刻。

有趣 如果读原文应该会更有意思

一.书名的文艺味被作者完全看不出英式腔调的美式唠叨毁掉了
二美式刻意拼命幽默真的觉得lowlowlow 三但我还是看笑了
四新罕布什尔州的汉诺威镇记住了
五不论在什么时候，你的生活永远有未来。请记住不要忘 六这书是叔叔让我看的

校长就是校长

[人在故乡为异客 下载链接1](#)

书评

不知道是旅行文学透露出的独特美感总能和我隐隐契合，还是骨子里就有这样一股在路上的观感，这类书总能看的我很舒服，思想也漂移起来了。不知道作序推荐者是何许人也，也非常反感封面这种某某作家强烈推荐的文字。但序言里还是有着很准确的概括，“不管是在茫茫小岛，或是莽...

这本书被豆瓣某小组强力推荐，于是找来看看。作者是写了《万物简史》的Bill Bryson (好吧我真没听说过)，找的是美版，英国版叫《Notes from a big country》，内容据说略有不同。中文版书名被译为《人在故乡为异客》，倒是十分应景。全书是作者从英国返回美国后在报纸上开的专...

打趣幽默一向是比尔布莱森的长处。读他的《闪亮的日子》也是。
其中有几段看到的时候仍然会心一笑，这个老头子可真逗。
只是希望以后能读读英文原版的。毕竟翻译可能会少掉很多作者原本的幽默。 . . .
。 .

其实海南也不知道啥出版社出过一套Bill

Bryson的俏胡子逛世界的书，我有其中三本，这次译文出的失落的大陆就是其中一本关于美国的，只是名字改了一下。记得是欧洲在发酵，一脚踩进小美国，哈！小不列颠这三本。作者可以把对一切的不满都能转化成可笑的或者幽默的文字来表达，看...

一本轻松的咖啡读物. 因为是写给杂志的, 每一篇都很简短, 同时文风又比较幽默.

有不少脱口秀式的"神转折"段子, 作者又很经常自黑, 因此整本书读起来非常欢畅淋漓. 有的地方真的是会心一笑深有同感, 比如作者吐槽美国人的浪费, 吐槽美国人宁愿开车10分钟都不愿走个5分钟就到对面...

周末一晚上读完了，第一篇书评。。。

文化就是这样，当你浸润其中，你体会不到文化究竟是什么，只有离开家乡，比如去国外留学、工作，才知道自己家乡的文化是什么。为什么推荐本书？

本书作者比尔布莱森是美国人，在英国工作，在英国找到自己的妻子，随后和妻子返回美国。本书...

英国人并不指望非处方药来改变生活，然而我们美国人是不改变生活就誓不罢休。

即使是普通洗发水瓶上都会写着“给你不一样的感觉”。

——这不是我们在看自己吗？什么非一般的感觉；透心凉，心飞扬；横扫饥饿，做回自己～理发师会按照他的想法来给你理发，然而你本人对此毫无...

其实读这本书的很多章节都感觉像极了中国，读到大家都宁愿在商场里散步锻炼也不到户外走一走的时候，突然想到中国神一般的存在的广场舞，哈哈。大叔的幽默真的要细细地品才更觉得是有道理蕴含其中的。他可以把自己写成一个一事无成的二百五，但就是这个过程中你才更加佩服他独...

BILL

在离开美国20年后带着自己的家人回国，对这里的 changes 及新事物的一些看法，离开到回来，是时间，也算是叶落归根！

[人在故乡为异客 下载链接1](#)